

住房“以旧换新”初步意向1254套

其中“卖旧买新”982套,“收旧换新”272套

本报讯(YMG全媒体记者 杨健 通讯员 赵千 常虹)今年元旦起,烟台全面启动住房“以旧换新”新政,市民咨询、看房、买房热潮持续走高。截至3月中旬,全市共收集到住房“以旧换新”初步意向1254套,其中“卖旧买新”982套、“收旧换新”272套,74套意向房源进入相关落地程序。

烟台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相关负责人介绍,“以旧换新”新政启动以来,市区两级住建部门精心遴选了18家优质企业,作为本次住房“以旧换新”活动的收旧主体,其中包括2家国有企业和15家开发企业,另有龙口1家中介机构参与自行收旧。同

时,广大房地产开发企业积极响应、踊跃参与,目前全市已有107家房企通过烟台市住房“以旧换新”官方平台,上线117个项目、9996套优质房源,其中高品质住宅项目就达45个,为市民换新房、住好房提供了充足优质的选择。

历经2个多月的“试水”,如今,“以旧换新”的多种参与模式流程已相当明晰。以目前成交最多、参与方式最为简单直接的“卖旧买新”为例,房主可以先在市场上出售旧房,后续看中新房、签订认购协议时,可以跟开发商约定“解约保护期”(一般不少于60天)。保护期内如果旧房顺利卖

出,就可以接着办理买新房的手续;如果旧房没卖掉,则可以无条件退掉新房,拿回定金,没有损失。上述两种方式可以享受政府给予的优惠券补贴券福利,通过补贴+优惠的方式,每套房子结合不同情况最多能省下8万元。

如果市民不想在市场上进行交易,想直接“以房换房”,也可以选择“收旧换新”。收购旧房的企业通过评估、协商后,按市场价把换房人的旧房买下来。卖旧房的钱,可以直接用来抵新房的房款。旧房的价格会有评估机构给个参考价,最后由房主和收旧主体商量决定。旧房完成不动产登记后,换房

人持收旧企业出具的旧房抵顶资金证明,与购买新房的开发商办理网签备案手续。记者从烟台市城兴房屋租赁有限公司了解到,参与“收旧”的市民在平台上传房屋信息后,需要到烟台市城兴房屋租赁有限公司进行现场报名,工作人员会对上传材料进行初步审核,逐一核实区域、房龄、权属、配套等基础标准。审核通过后,将由租赁公司安排验房,并从评估公司中随机抽取一家,对房屋价值进行评估,如果双方对评估结果满意,将对评估价格上报并审核,签署认筹协议和三方协议后,即可开展收购旧房和购买新房等流程。

交通部门全力守护学子返校路 43处执法点揪出20辆“黑车”



本报讯(YMG全媒体记者 张孙小 娱 通讯员 周文豪 邢耀 摄影报道)春归万物生,学子踏归程。在刚刚过去的开学季,当广大学子拖着行李箱满怀憧憬返回校园时,一场守护出行安全的“隐形战役”也在悄然进行。近日,烟台市交通运输执法监察支队开展返校护航专项行动,重拳整治校园周边客运市场秩序。行动期间,执法人员全员上路,在各大院校周边及交通枢纽布下“天罗地网”,累计检查1308辆车,成功揪出违法违规“黑车”20辆。

本次行动聚焦重点区域,紧盯关键环节,以烟台市各大院校周边区域为核心,辐射机场、火车站、汽车站等枢纽场站及高速公路收费站周边客流集散地,精准查

处出租汽车、班(包)车客运等领域违法违规行为,严厉打击影响校园周边运输秩序、侵害师生合法权益的乱象。

为确保行动落地见效,市执法支队提前谋划、科学施策,通过校园走访调研、投诉举报梳理、信息化平台监测等多种方式,精准研判学生返校时间、路线及主要乘车方式,制定详细执法工作方案,联动公安交管等部门形成联合执法合力,实现齐抓共管、同向发力,大幅提升执法整治效能。

行动期间,支队与区市大队协同作战,全员上阵、全力以赴,持续加大执法巡查力度和频次。据统计,本次行动共出动执法人员511人次,执法车辆166辆次,设置43处执法点,累计检查各类车

辆1308辆,查处违法车辆20辆,其中客运包车1辆、巡游网约车4辆、违规网约车15辆,形成有力震慑,有效净化了校园周边及重点枢纽区域的道路运输环境,切实为师生出行消除了安全隐患。

执法过程中,市交通运输执法监察支队始终坚持“执法为民”理念,严格落实“严格执法、规范执法、文明执法”要求,推行人性化执法、说理式执法,坚持教育与处罚相结合、过罚相当的原则,将执法、普法、服务有机融合。执法人员在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的同时,耐心开展政策解读和引导工作,主动为返校师生提供出行咨询、路线指引等便民服务,既维护了市场秩序,又传递了执法温度,切实树立了交通运输执法队伍的良好形象。

每花一笔钱都有“明细账”

老旧小区导入“幸福信托”提升居民幸福感

本报讯(YMG全媒体记者 杨健 通讯员 于宁)近日,栖霞市庄园街道凤翔小区举行“幸福信托制”物业导入签约仪式,正式签署物业服务合同,标志着小区物业服务正式迈入规范化、透明化、专业化的信托制管理新阶段。自试点工作开展以来,各项服务有序推进,小区环境品质持续提升,民生实事有效落实,让居民切实感受到信托制物业的独特优势与实际成效,实现“家门口的幸福升级”。

龙腾社区凤翔小区建成于2006年,

老年居民多,是典型的老旧小区。先前物业存在服务标准模糊、收支不透明等问题,业主对物业信任度不高。为破解治理难题,街道社区将该小区定为“幸福信托制”物业试点,通过公告栏、微信群、入户走访等方式宣讲解读政策,广泛开展民意征询,为服务落地奠定基础。作为“幸福信托制”物业试点小区,凤翔小区坚守“信托尽责、公开透明、居民参与”原则,构建规范精细的物业服务体系。在资金管理上,业委会与物业企业在银

行开设双密码、双优盾专用账户,严格执行收支公开、专款专用,每笔资金流向及时全面公示,主动接受居民监督,切实保障业主知情权与监督权。

信托制物业聚焦民生需求,以实干提升居住品质。新物业入驻后全面开展环境整治,小区面貌焕然一新;冬季及时扫雪除冰,保障居民出行安全;筹资5000元实施路灯亮化工程,解决夜间照明不足问题,用细微举措提升居民幸福感。

激活电子医保凭证后 是否影响社保卡的使用?

咨询:现在都在使用电子医保凭证,激活了电子医保凭证以后是否影响社保卡的使用?

答复:激活医保电子凭证(医保码)后,不影响实体社保卡的正常使用。两者并行不悖,参保人员既可以使用医保码,也可以使用社保卡或身份证等多种方式就医购药。实行医保码的根本目的是方便参保人,在参保登记、医保查询、报销支付等医保业务场景,出示医保码即可办理。此外,医保码的激活和使用也十分便捷,可通过“烟台市医疗保障局”微信公众号、支付宝、“国家医保服务APP”等多种渠道申领。对于无智能手机的家人(如老人、小孩),家属还可通过“国家医保服务平台”APP绑定“医保亲情账户”代为激活。

咨询:我丈夫发生意外伤害住院,医保能报销吗?需要什么材料?

答复:意外伤害需排除第三方责任、工伤等情形后,方可由医保按规定支付。一般情况,由医生记录受伤经过,填写《意外伤害情况说明表》并签字,属于医保支付范围的,医院直接结算;交通事故,需提供《道路交通事故认定书》及责任划分文书,医保支付超过第三方责任部分的费用;工作中受伤,需提供《工伤保险不予认定书》,如确认为工伤,由工伤保险支付,医保不予支付;其他情形,如涉及第三方责任,需提供法院判决书、调解协议书等。不支付情形,因吸毒、打架斗殴、醉酒驾驶、境外就医等导致的意外伤害,医保不予支付。

咨询:我是烟台市参保职工,请问住院报销比例是多少?

答复:在职工在一个医疗年度内,因病住院发生的符合规定的医疗费用,在起付标准以上的部分纳入医保报销,一级医院,起付标准以上至最高支付限额的部分按90%支付;二级医院,起付标准以上至最高支付限额的部分按90%支付;三级医院实行分段累进制报销:起付标准以上至10000元(含)的部分按85%支付、10000元以上至最高支付限额的部分按90%支付。退休人员在上述支付比例的基础上再提高5个百分点。

三级医院住院医疗费分段累进制报销计算时,累计费用为本年度参保职工已结算的历次住院和门诊慢特病医疗费、单独支付病种保障药费中统筹基金支付范围内的累计医疗费用。

张孙小 娱 衣宝萱



医疗保障
咨询台

烟台晚报与
烟台市医疗保险事业中心
合办

中国医保 一生守护